

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信卫法规〔2025〕1号

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

市政府并报市委：

2024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的悉心指导下，按照省卫健委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安排部署，我委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积极推进我市卫生健康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取得明显成效。我委被河南省卫生健康委表扬为2023年度法制工作先进单位，在2023年度全面依法治市考核工作中被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评为优秀等次。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

（一）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，带头加强学习，深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和认识，坚持学用结合、知行合一，不断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向深处、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制定领导干部集中学法计划。发挥领导班子学习示范带动作用，制定学法计划并利用“第一议题”、“周四大学堂”等时机开展集中学法，同时通过“三会一课”、“学习强国”等方式深入学习研讨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促进法治学习宣传常态化、制度化。全年累计开展集中学习6次。

二、扛稳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

按照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要求，建立健全统一领导、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，坚持把全面依法治市的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领导班子工作目标。严格履行报告制度，通过书面材料和现场述法等形式，实现本系统内的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工作全覆盖。落实好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测试，强化依法行政能力，把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重要内容。

三、全面助力优化营商环境

（一）持续放权赋能，优化审批层级，深入推进“放管服效”改革。2024年，我委在向县放权赋能基础上，全面落实进一步向区级赋能11大项，35子项经济社会管理权限，做到“应放尽放”“能赋尽赋”，最大限度地缩减审批层级，实现政务服务事项“就

近办”。我委审批大厅卫健窗口被市政务服务中心表彰为“文明服务窗口”，在市政务服务中心考核中均位于前列。

（二）针对探索服务新模式，推行便民新举措，助力营商环境法治化。今年以来，再次精减申请材料 43 项；现有 104 项政务服务颗粒化事项中即办事项为 84 项，“即办”项占比到达 80%，16 项实行了“容缺受理”，33 项实现了可全程代办。所有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实现 100%网上受理、100%按时办结、100%好评。我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被河南日报、信阳日报、学习强国等多家媒体平台予以报道。

四、进一步完善依法民主科学决策机制

严格执行《信阳市政府重大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信阳市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咨询办法》，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的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，重大行政决策未经合法性审查，不得提交集体讨论，不断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健全了依法行政决策机制。

五、积极推进法律顾问制度

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制度，不断规范法律顾问工作，切实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作用，凡涉及我委“三重一大”等均由法律顾问初审，做到遇事找法，决策依法，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2024 年，法律顾问共为我委提供法律服务 26 件次，审核合同、文件 14 件次，提供涉法事项咨询并给出处理意见 12 次。

六、严格管理行政规范性文件

认真贯彻落实《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，及时传达学习，开展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涉及行政处罚内容专项清理。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机制，保障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。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，完善备案情况通报和问题通报制度，做到有件必备、有备必审、有错必纠。2024年累计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2次，确认我委印发的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11件。

七、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

（一）继续培育省级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。发挥平桥区、新县卫生计生监督所的模范带头作用，切实做好传帮带，组织现场观摩，召开座谈会，通过强弱项、补短板，对表对标，扎实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。

（二）积极做好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。扎实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“微宣讲 走基层”活动，累计宣讲4次；我委选派人员参与全省卫生健康系统服务型行政执法比武活动，荣获三等奖。

八、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

（一）深入开展卫生监督专项行动。一是综合卫生督导检查工作。开展涉及医疗美容服务跨部门综合监管、打击非法采供血、倒买倒卖献血证等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，共检查108家单位，检查中发现问题69条，现场整改69条，立案5起。对有关医疗机构涉嫌骗取医保基金的线索开展调查，发现违法线索6条，均

移交所在辖区卫健委调查核实。**二是**开展传染病防控和结核病归口管理等专项监督检查。各县区抽查疾控机构、接种单位和各级医疗机构共 212 家，办理行政处罚简易程序 6 起，一般程序 1 起。**三是**全市妇幼健康专项督导检查。共督导 28 家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医疗机构，一般程序立案查处 3 起，办理简易程序案件 1 起。**四是**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。共检查放射诊疗机构 58 家，职业卫生用人单位 13 家，共办理简易程序案件 4 起，警告 4 起。**五是**开展“茶文化节”卫生服务保障专项检查工作。为保障茶文化节期间我市公共场所的卫生安全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统一部署和安排，开展“茶文化节”期间住宿卫生安全保障专项检查工作，共检查住宿业单位 47 家，提出整改意见 94 条，现场整改 86 条，通报辖区卫生监督机构进行处理得到及时整改。**六是**扎实开展蓝盾护航行动和双随机、一公开工作。市县联动，把“蓝盾护航行动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、人类辅助生殖技术、医疗美容、学校卫生 5 个方面的检查合并，共检查 168 家单位，全年总监督户次数和双随机任务数均达到 100%；办理案件数 31 起，罚款金额 1.34 万元。

（二）开展案卷评查活动。2024 年，通过市级抽查和县区推荐方式，分别组织开展了上半年和全年两次案评，共评查各县区及市直送卫生行政处罚（一般程序）案件 83 份。其中医疗卫生专业（含中医、妇幼健康、血液安全）案件 38 份，传染病防治专业案件 14 份，放射卫生案件 12 份，公共卫生（含生活饮用

水、消毒产品)案件 19 份。案件评查评出精品案件 16 份,优秀案件 52 份,一般案件 15 份。全年共计办理简易程序案件 38 起,一般程序案件 14 起,没收违法所得 7140 元,罚款金额 333500 元。信卫医罚〔2023〕7 号案卷被市法治办评为信阳市行政执法优秀案卷,“某医院违反献血法规定”案被评为全省医疗卫生监督执法优秀案卷。

九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

2024 年,我委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政策与要求,按照“应公开全公开”基本原则,集中发布、主动公开卫生健康领域相关信息,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,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,提升公开平台建设水平,优化门户网站专题专栏,大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,切实满足人民群众需求。2024 年,我委公开政府信息 1102 条,其中包括概况类信息 425 条、政务动态信息 445 条、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232 条;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条,办结 2 条。

十、提升政府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

(一) 扎实做好“送法进医院”活动。通过邀请权威专家和资深律师深入医院,围绕医疗纠纷、依法执业、廉洁行医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题讲座,进一步将法治理念融入医院发展各个环节,切实提升依法治院、依法执业的水平和能力,营造良好的卫生健康法治环境。

（二）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。 严格坚持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原则，认真组织“宪法宣传周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“国家安全日”“安全生产月”等主题宣传工作，开展系列普法、学法活动、依法执业专题普法活动进机关、进单位、进企业、进乡村、进家庭，制作宣传版面和横幅，开展专题讲座、线上知识测试，不断提升了卫健系统职工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，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。

十一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

一年来，我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取得积极成效的同时，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。部分领导干部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，仅停留在口头上，缺乏深入研究和实际行动，导致工作推进力度不足。此外，个别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不足，仍存在化解矛盾靠经验、解决问题靠感觉的现象，影响了法治政府建设的整体效能。

2025年，我委将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切实按照上级部门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以及“一规划两方案”，深入推进“放管服效”改革、营商环境法治化、信访工作法治化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，立足卫生健康系统工作实际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为护佑人民健康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特此报告。



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2月28日印发
